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校政教〔2021〕39号

关于印发《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课程建设与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教学院部、各部门：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已经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6月3日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课程建设，深化课程改革，提高课程建设质量，实现课程建设的科学化、规范化管理，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以及学校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课程建设遵循高职教育教学规律和高职学生成长成才规律，以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坚持全面与重点、过程与成果、线上与线下，持续深化课程内容、教学方法与手段及考核方式改革。

第三条 课程建设主要包括课程设置，课程标准建设、教学团队建设、课程改革、教材建设，考核评价等内容。本办法所指课程主要是指公共基础课程（公共基础必修课、公共基础选修课）、专业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

第二章 课程建设的组织与管理

第四条 课程建设工作实行学校统筹、分级管理的工作机制，由教学工作委员会讨论重大事项，由教务处履行宏观管理职能，由各教学学院部、基础教学部、马克思主义学院、体育教学部（以下简称教学学院部或院部）组织开展本院部课程建设与管理工作的，系（教研室）负责具体工作。各自工作职责如下：

（一）教学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责

1. 审定学校课程建设规划、方案和相关管理制度；
2. 审议学校课程建设；

3. 对课程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咨询意见和建议。

（二）教务处主要职责

1. 根据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和学校的教学实际，制定学校课程建设规划、制度和文件；

2. 组织、编印课程标准；

3. 指导、组织课程建设；

4. 指导、组织课程改革、课程开发、教材建设；

5. 组织推动课程建设成果转化。

（三）教学院部主要职责

1. 制定本院部课程建设规划、计划；

2. 组织制定课程标准；

3. 组织实施课程建设；

4. 组织开展课程改革、课程开发、教材建设与选用。

（四）系（教研室）职责

1. 研究制定本系（教研室）课程建设规划、计划；

2. 组织课程负责人制定课程标准；

3. 收集整理课程建设、课程实施档案资料；

4. 组织实施课程标准化建设及课程诊改工作；

5. 落实“三教改革”工作。

第五条 课程建设实行课程负责人制度。每门课程原则上应有1名课程负责人。课程负责人原则上须具有3年及以上教学工作经验，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主讲过2轮以上该门课程，教学水平较高，教学效果良好，具有较强的课程建设管理经验和组织、协调能力（新设专业课程或新开课程可适当降低标准）。主要职责：

- (一) 组织制定课程建设方案;
- (二) 组织制定课程标准;
- (三) 组织开展课程改革及课程开发;
- (四) 组织本课程组教师的业务学习;
- (五) 培育、集成和推广课程建设成果。

第三章 课程设置

第六条 课程设置须具备下列条件

- (一) 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 (二) 符合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培养规格要求;
- (三) 符合学生全面发展需要;
- (四) 课程体系结构合理, 各课程之间衔接有序, 能使学生通过课程的学习与训练, 获得某一专业所具备的知识、能力与素养;
- (五) 课程内容安排符合知识论的规律, 课程内容能够反映专业的主要知识, 主要的方法论及时代发展的要求与前沿知识;
- (六) 课程主讲教师一般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高校教师资格证, 具有与讲授课程相同或相近的专业背景。

第七条 公共课设置

公共基础必修课由基础教学部、体育教学部、马克思主义学院提出开课计划, 并承担课程教学任务; 专业课由专业所在二级学院提出开课计划, 并承担课程教学任务; 公共基础选修课开课计划按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执行, 由课程所属部门承担教学任务; 尚未明确归属部门的课程, 由教务处统筹安排。

第八条 课程设置流程

各教学院部必须于每学期结束前一个月提出下学期课程开设计划，并落实课程教学任务。课程开设计划由课程负责人提出申请，经系（教研室）、院部同意，报教务处备案后方可执行。未经审核，擅自开设课程或未落实课程教学任务的，按照学校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章 建设实施

第九条 课程标准

（一）课程标准是教学的指导文件。课程标准的基本内容应包括课程名称、课程代码、课程定位、教学目标、课程实施和建议（课程内容和要求、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考核要求）、课程资源（教材选用、教学资源库、网络资源）、师资队伍、实践教学等；

（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所有课程，均须制定课程标准；

（三）课程标准制定（修订）执行学校发布的指导意见。

第十条 教学团队建设

教学团队建设是课程建设的载体和先导。加强课程负责人、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师培养，提高教师教学能力、教研科研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建设结构合理，素质较高，能力较强的教学团队。

（一）加强师德教育，提高和增强教师的思想素质和事业心；

（二）组织教师开展教学研究与改革、学术研究活动，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学术水平；

（三）优化教师队伍的结构，包括学历、年龄、职称结构，形成教学和学术上的梯队。

第十一条 实践教学

实践课程、理实一体课程开课须提供必须的实践教学条件，满足开课需求，方可申报开课。

第十二条 课程改革

（一）教学内容应必需、够用、适用，基于工作过程、职业资格证、职业技能大赛确定课程内容，体现产教结合、课证融通、以赛促教，落实课程思政要求；

（二）教学方式应科学、多样，广泛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推广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景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

（三）教学手段应先进、科学，充分使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促进教学活动开展，将教学与信息化有机结合，积极探索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

（四）考核方式应科学、有效，加强过程考核、实践考核、在线考核。

第十三条 教材选用与建设

教材选用与建设执行《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教材管理办法》。

第五章 课程建设水平评价

第十四条 课程等级设定

学校建立合格课程、优质课程“两级”课程建设与评价体系。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所有必修课程，均须参加课程评

价。未通过合格课程评价的课程，不得列入重点课程、优质课程进行建设。

第十五条 合格课程

开设课程满足《安徽省普通高校基本教学活动标准化建设标准》条件的，可被认定为合格课程。

第十六条 优质课程

开设课程满足《安徽省普通高校基本教学活动标准化建设标准》和《安徽省普通高校基本教学活动示范创建标准》条件的，可被认定为优质课程。

第十七条 评价流程

结合省教育厅“双基”标准化验收工作开展课程评价，各院部组织课程负责人对照标准，认真准备材料，做好自评申报工作，并按要求提交学校质量工程平台。教务处组织专家对课程评审、公示，并提交教学工作委员会审议，校长办公会审定。

第十八条 结果运用

通过优质课程评价的课程，优先推荐参评校级及以上课程类项目、优秀教材或优秀教学成果评选。未通过合格课程认定的，教学院部要责令课程负责人整改。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 1

安徽省普通高校基本教学活动标准化建设标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观测点	说 明
教学 规范	政治立场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一切教学活动必须严格遵守政治纪律，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不得有损于国家利益和学生的健康成长。
	职业操守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教学活动应符合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充分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作用，把立德树人内化到教学的各个环节，坚持以文化人、以德育人，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
		恪守教育的基本信念	教书育人是教师的责任和义务，教师在教学活动中须遵守师德规范，爱岗敬业，严于律己，公正、公平地对待每位学生，尊重学生人格，创造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教學环境。
	严谨执教	认真完成教学任务	遵循教学客观规律，认真完成教学任务，维护课堂纪律，对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不当行为加以及时制止、批评教育，定期进行教学质量检查，每门课程至少应有 1 次教学考核，作为学生课程成绩的评价标准之一。
		为人师表	教风端正，着装得体，言行文明，以优良的思想品德、仪表、语言、行为对学生言传身教。

		严格遵守学校教学管理制度	按照作息时间上课、下课，不得无故旷课、迟到或提前下课，不得擅自调课、停课、请人代课。教师在课堂上不得做与教学无关的事情。
教学组织	备课	确定教学大纲	认真钻研和掌握教材的全部内容 & 结构，统筹安排本课程各个环节的教学工作，具有明确的教学大纲。
		制订教学日历	根据教学大纲，安排教学进度，制订教学日历。
		准备教辅材料	按照教学大纲要求准备教辅材料，根据需要开发制作电子课件，认真撰写教案或讲稿，并选定与教材匹配的参考书。
	授课	明确课程要求	在开课之初应准备课程简介，依据课程教学大纲简要介绍课程概况、考核方式、平时成绩构成以及课程总成绩的结构比例，对课程学习提出明确的要求。
		认真讲解课程内容	在讲授过程中，任课教师应全面把握课程教学的深度、广度，注意课程内容的前后衔接，积极运用灵活多样的教学方法，着重阐述基本理论和基本概念，讲清教学内容的重点和难点。
		教学互动	在教学活动中设计互动环节，针对教学目的和教学重难点，通过归纳互动问题、精选讨论案例等方式，加强学生在教学过程中的主动参与，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意识和创新能力。
		教学形式规范	在课堂上应采用普通话进行讲授，做到语言清晰流畅，书写、绘图工整规范。严格按照安排组织教学，不得任意增加或削减课时。

		课件制作	根据教学需要制作电子课件，课件内容要与教学内容相一致，科学准确，符合学生认知规律。
	多媒体教学	多媒体操作	课前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熟练掌握操作规程。遇停电或多媒体设备不能正常使用时，应坚持用其它方式讲课，确保课堂教学正常进行。
	辅导答疑	落实辅导答疑环节	合理安排答疑时间和地点，做好学生的辅导、答疑工作，以个别答疑为主，对共性的问题可以进行集体辅导。
	作业批改	布置适量作业	结合教学要求布置适量作业（含专项练习题、撰写论文、课堂演讲、读书报告等），每门课程不少于3次作业，以强化教学效果，提高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批改作业	认真细致地批改学生作业，并做好作业成绩登记，作为评定学生平时成绩的重要依据。
		考核学生出勤	严格要求学生按时上课，不得迟到、早退或旷课。因病、因事而不能上课者须事先请假。应具有学生出勤记录。
	严格执行学生管理制度	规范学生行为	严格要求学生遵守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进入教室衣着应大方、整洁得体；严禁在教室内吸烟或将食物带进教室；杜绝在课堂内睡觉或大声喧哗。
学生管理		维护教学纪律	严格要求学生自觉遵守课堂纪律，保持教室肃静，认真听讲，积极参加课堂研讨，不得做与上课无关的事情。督促学生按照学习要求，合理进行预习、复习，认真完成作业。

	强调尊重教师	强调尊重教师	教育学生尊重教师。对学生和相关部门提出的关于教学工作的意见，应认真吸纳，及时整改。
	教育学生爱护教学设施	教育学生爱护教学设施	严格要求学生爱护各类教学设施，不得挪动、损坏教学设施，严禁在课桌椅、墙壁等教学设施上涂画、张贴。
	实验设备管理	实验安全管理	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
		实验设备保障	加强实验教学的管理，保证实验设备和器材的正常运行。
实验教学	实验教学组织	指导实验	按照教学要求制订实验指导，明确实验目的、要求和内容，实验教师应认真准备并指导学生实验，取得可靠数据，分析实验结果。
		实验检查与监督	加强对学生实验的检查和监督，及时处理实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认真审核学生实验方案和实验数据，及时批改学生的实验报告。
		实习实训安排	根据专业培养目标 and 教学计划制订实习实训大纲，确定实习实训内容，选定实习实训场所，落实学习计划。
实习实训教学	实习实训组织	实习实训安全教育	实习实训过程中必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安全教育，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妥善安排好学生的生活。
		实习实训考核	实习实训结束时应及时做好考核，根据学生实习实训情况进行评分，并做好总结工作。
		实习实训教学指导	提前确定实习实训指导教师，指导教师要明确分工，根据实习实训现场具体情况制订实习实训进程计划、实习实训内容与要求。对新开辟的实习实训场所或首次指导实习实训的教师，应在学生进场前提前到现场作好准备工作。

附件 2

安徽省普通高校基本教学活动示范创建标准

指标	观测点	说 明
(在符合标准化的基础上,满足示范标准中“教学目标”和“教学研究”指标中的标准,并达到“教学方式”指标中的一项标准者,可以申请创建教学示范课)		
教学目标	因材施教	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學理念,根据教學活动的内容,悉心研究教學对象,了解学生的有关情况,注重因材施教,合理组织教學内容,选用科学有效的教學方式和方法,力求做到教學内容与方法的优化组合。
	着力培养学生能力	注意教學活动与其它相关教學活动内容的衔接和配合,重视授課效果的信息反馈,在教學中精益求精,突出重点,处理好难点,着力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 在实验教學中注重开发综合性、设计性实验,加强对学生的综合应用能力和动手能力能力的培养。
教学方式	启发式教学	在教學活动中加强互动环节设计,采用启发式教學,融入问题引导、创设情境、师生研讨等多种启发式教學方法,引导学生积极思维,调动学生参与課堂教學的广度和深度,激发学生保持良好的听課状态,力求使教与学两方面协调一致、共同发展。 課堂教學中的互动时间不低于总課程學时的 1/3,其中学生主动参与时间占互

	动时间不低于 1/2。	
信息化教学	在教学中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和信息资源，开发课件、视频、教学软件等教学资源，充分运用网络教学平台，优化教学过程，科学地安排教学的各个环节和要素，创新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提高学生的兴趣，支持学生的自主探究学习，提高教学质量和效率。 信息化教学应依托网络教学平台，在平台上具有完整教学资源（课程简介、教师队伍、教学大纲、授课教案、作业习题、资料库等），以及教学环节数据（学生利用网络教学平台学习课程相关资源的线上学习数据，包括签到、讨论等课堂教学过程中的互动教学数据，学生提供的课外阅读、课程作业等课后学习反馈数据）。	
多元化结合	突破传统教学模式，根据教学内容开展多种教学方式、教学环节的互动结合。 课堂教学与课后辅导（答疑）结合。在课后有计划、有准备地进行阶段性辅导，在辅导答疑的过程中，既热情帮助基础较差的学生，又注意发现与培养优秀的学生。阶段性辅导在整个课程教学过程中应不少于 3 次，课后辅导答疑应有完备的记录。 课堂教学与课后练习结合。配合授课进度精选作业，培养学生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独立钻研的精神，汇总并分析学生作业中出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给予指导，改进教学。教师应具有学生课后作业共性问题的分析记录 and 相应的教学改进措施。 课堂教学与实践教学结合。在教学过程中注重学生知识应用能力的培养，讲课内容结合知识的实际应用场景，加深学生对理论知识的认识。教师在课程教学过程中应有 1/4 以上的学时用于模拟实际应用场景授课，提高学生将知识应用于实践的	

		能力。 课堂教学与创新创业教育结合。在传授专业知识的过程中融入创新创业教育，全面促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教师应以训练学生创新能力为目的，探索头脑风暴法、分组讨论法、角色扮演法、案例分析法、情景模拟法、游戏体验法等教学方法改革，培养学生的发散思维、批判性思维、洞察力、决策力、组织协调能力和领导力等各项创新创业素质。
教学研究	教学改革研究	积极参与教学改革，重视教学研究，不断提高学术水平和业务水平。在保证完成教学大纲规定的教学内容的前提下，推进课程思政，推进课程融合，把最新相关研究成果融入课堂教学之中。应具有与所授课程相关的校级以上教学改革研究立项项目。
	教学活动总结	教学活动结束后，做好教学文件的收集整理，认真总结教学情况，分析学生学习情况，研究各教学环节的配合，反思整个教学安排，总结教学过程的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办法和完善建议。应具有所授课程的教学总结材料，以及1篇与所授课程相关的公开发表教研论文。